

揭阳市 榕城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揭榕人社〔2021〕13号

转发市人社局《关于开展2021年揭阳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市人社局《关于开展2021年揭阳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揭市人社〔2021〕30号）文件转发给你们，请按文件要求认真做好申报工作，相关资料请于2021年4月30日前报区人社局人才股。

揭阳市榕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3月1日

